附件2

关于鹤壁市淇滨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考城市管理局岗位考生“面试二次平均成绩”

情况说明

根据《鹤壁市淇滨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简章》中“同一岗位面试考试设置两个以上考场的，采取二次平均法对有关面试原始成绩进行平衡”的规定，报考城市管理局岗位的考生，面试有效成绩=考生本人在面试考场现场公布的面试得分×考生本人所在面试考场的加权系数。相关计算数据如下：

第三面试考场：

实际参加面试考生为30人，总成绩为2567.97，面试平均成绩为85.599；

第四面试考场：

实际参加面试考生为29人，总成绩为2427.67，面试平均成绩为83.7127586206；

两个面试考场的总平均成绩为：

（85.599+83.7127586206）÷2=84.65587931。

第三面试考场的加权系数为：

84.65587931÷85.599=0.98898210621；

第四面试考场的加权系数为：

84.65587931÷83.7127586206=1.01126615231。